

河北省水利厅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冀水承〔2025〕38号

河北省水利厅 对政协河北省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0581号提案的答复

孙菁菁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整合资源、盘活资产、做强资本，助力水利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厅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手发力”的重要治水方针，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抓投资、上项目决策部署，在融合资源，创新多元化投融资模式、运用市场手段和金融工具筹措水利建设资金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和有益尝试。在利用金融贷款方面，积极与相关金融和专业机构加强对接，建立常态化工作协调机制，盘活水利资源资产，发掘水利项目的综合效益，充分撬动长期、稳定、低成本的信贷资金支持。在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方面，紧紧抓住当前有利政策，科学包装项目，采取收益小的项目“同类打包”、纯公益项目与有收益项目“关联打包”、跨行业

领域资源捆绑等方式，加大前期工作力度，形成“申报一批、落实一批、建设一批、储备一批”的良性滚动机制。**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方面。**充分发挥供水、生态、水电开发等具有盈利性水利项目的作用，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管理。在前期项目谋划的基础上，选取条件成熟的5个项目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筹措建设资金，积极探索可推广、可复制经验做法。

下一步，我们将结合孙菁菁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融合资源、盘活资产，积极探索以市场化手段为主体的多元化投融资模式，鼓励吸引社会和金融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充分发挥水利融资平台在引领投资上的重要作用，盘活水利资产。加强与发改、自然资源、住建、文旅等部门对接，探索灌区光伏发电试点项目，提升灌区建设与管护水平。积极探索水库清淤，砂石变现增值融资模式；协调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金融机构推出个性化金融信贷产品，为盘活水库砂石资源提供金融政策支持。



领导签发：张宝生

联系人及电话：樊利辉 0311-86057933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北监管局。